臺北市立成功高級中學總務重點工作標準作業流程

編號	C009	工作項目	檢修作業流程
法令依據			

會辦單位	作業流程	期程	作業要領	注意事項	附件
教職員工 各處室 資訊組 修繕工友 會計室	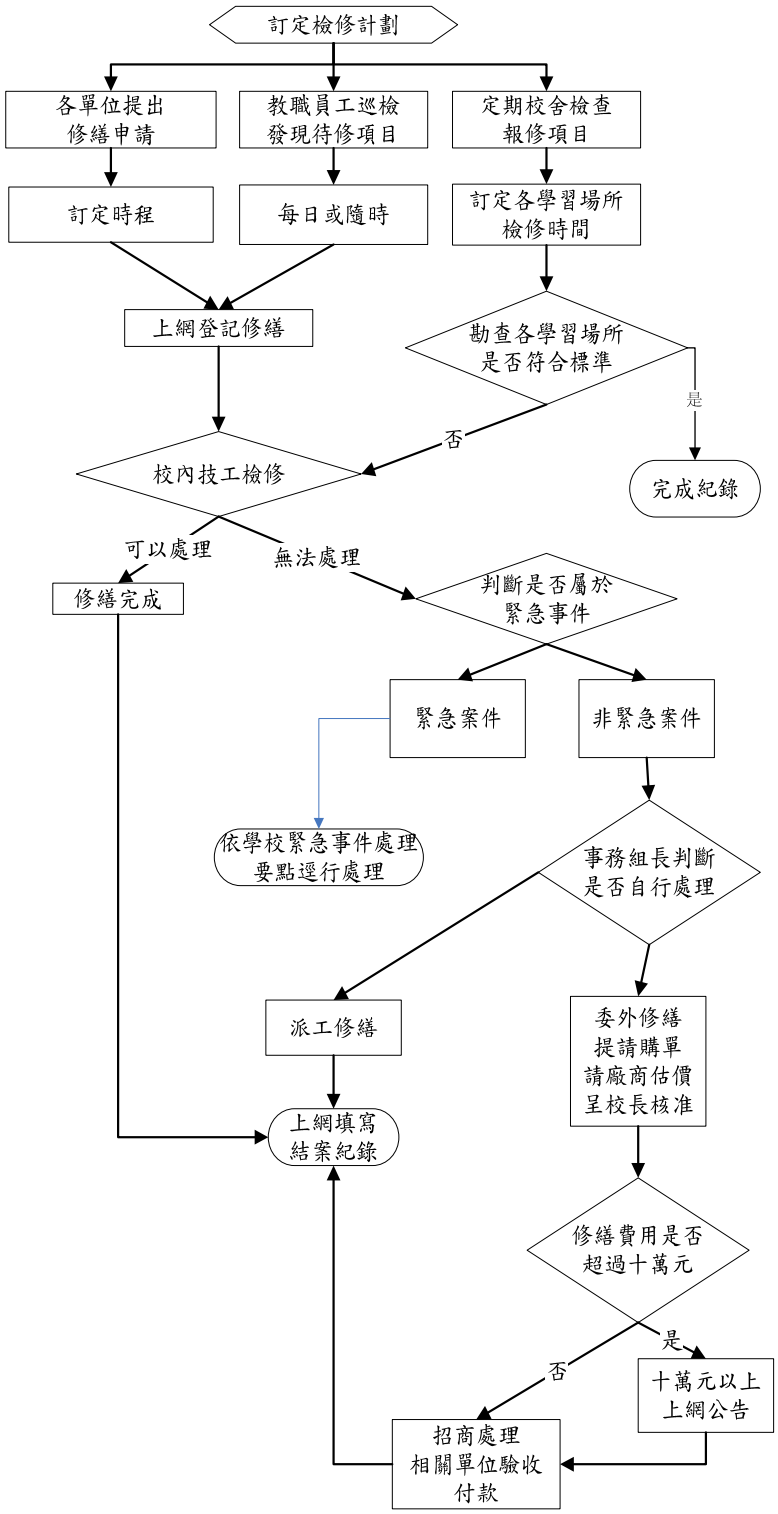	隨時／定時／災後視需要而定 立即 公告日內	修繕紀錄送陳相關處室主任、校長。 上網登記修繕1週內仍未處理，事務組長應了解督導技工掌握時效完工。 修繕紀錄做為技工考核，校舍管理、校舍整修工程預算編列參考。 金額較大且無安全顧慮之修繕項目可列入下年度預算項目。	發現財物損壞隨時報修	